



2014001812X

NO. CPST (2016) 037

检 验 报 告

产 品 名 称 XTB-1 型连续变倍体视显微镜

送 检 单 位 芜湖市皖江光电仪器有限公司

检 验 类 别 委 托 检 验

公 安 部 刑 事 技 术 产 品 质 量 监 督 检 验 中 心



公安部刑事技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
检 验 报 告

NO. CPST (2016) 037

第 1 页 共 3 页

产品名称 (规格、型号、商标)		XTB-1 型连续变倍体视显微镜			
样品等级	-----		样品数量	壹套	
到样地点	北 京	送样日期	2016 年 4 月 20 日		送 样 者
送检单位		芜湖市皖江光电仪器有限公司		生产单位	芜湖市皖江光电仪器有限公司
送检单位	通讯地址		芜湖市弋江区港西工业园		
通讯资料	邮政编码	241002	电话	13605536286	
检验依据	GB/T 19864.2-2005				
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	检验项目	15 项	
检 验 结 论	经对芜湖市皖江光电仪器有限公司送检的 XTB-1 型连续变倍体视显微镜样品进行检验，所检项目的检验结果符合《GB/T 19864.2-2005》中的相关要求，详见下页。 签发日期：2016 年 5 月 4 日				
备 注	1、本报告一式贰份，壹份留存本质检中心，壹份交委托单位。 2、本报告部分复制无效。 3、委托检验仅对来样负责。				

批准：廖才轶

审核：杨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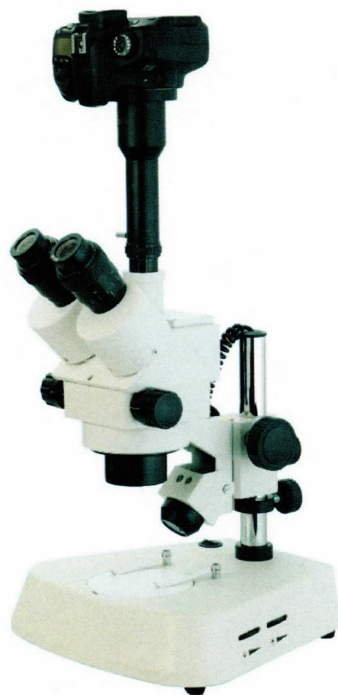
编制：马经强

公安部刑事技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
检 验 报 告

NO. CPST (2016) 037

第 3 页 共 3 页

XTB-1 型连续变倍体视显微镜



注 意 事 项

- 1、报告无“检验专用章”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章无效。
- 3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- 4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天内，
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地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17 号 邮政编码：100038

电 话：(010) 63437336 传 真：(010) 63460301

公 安 部 刑 事 技 术 产 品 质 量 监 督 检 验 中 心

